

证券代码：002130

证券简称：沃尔核材

公告编号：2010-016

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第一季度季度报告正文

§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公司第一季度财务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1.3 公司负责人周和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宏晖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马葵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增减变动(%)
总资产(元)	653,574,181.55	650,754,772.93	0.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438,866,215.84	430,261,056.50	2.00%
股本(股)	163,050,000.00	163,050,000.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2.69	2.64	1.89%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
营业总收入(元)	97,447,760.86	71,854,138.13	35.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2,855,758.35	7,347,936.24	74.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8,934,908.59	-1,781,345.95	-962.96%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12	-0.02	-500.0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	0.05	6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	0.05	6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94%	1.88%	1.0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61%	1.70%	0.91%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9,985.4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890,75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7,777.64
所得税影响额	-262,948.0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4,448.10
合计	1,475,590.82

对重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说明

-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21,730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何志聪	267,400	人民币普通股
刘凤国	257,000	人民币普通股
北京中熙信源投资有限公司	2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徐小招	230,400	人民币普通股
翟璐	226,250	人民币普通股
赵东娥	185,450	人民币普通股
王萍	183,990	人民币普通股
陈东波	178,964	人民币普通股
林倩敏	166,028	人民币普通股
王强	152,600	人民币普通股

§ 3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p>1、货币资金期末余额 90,244,269.32 元，较上年期末减少 38.49%，主要是由于本报告期公司购买原材料支出增加，以及控股子公司收购其下属公司少数股东权益而增加了现金流出所致；</p> <p>2、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93,594,147.86 元，较上年期末增长 45.07%，主要是由于本报告期公司产品销售收入增加所致；</p> <p>3、预付帐款较上年期末增加 7,449,278.22 元，增长比例 66.07%，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新增原材料预付款所致；</p> <p>4、其他应收款较上年期末增长 46.16%，主要是由于本期开展销售等业务预支的备用金及其他员工暂借款项增加所致；</p> <p>5、无形资产较上年末增加 13,249,986.52 元，增长比例 48.49%，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新增土地使用权 1377 万元；</p> <p>6、应付票据较上年期末增长 57.07%，主要是由于本报告期公司增加了银行承兑汇票结算方式所致；</p> <p>7、应交税金较上年末增长 36.83%，主要是由于本期增加应交增值税、应交所得税所致；</p> <p>8、所得税费用较上年同期增长 61.62%，主要是由于本报告期利润总额较去年同期增长，所得税费用增加所致；</p> <p>9、归属母公司股东净利润较去年同期增长 74.96%，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增长 35.62%、期间费用未同步增长、投资收益及营业外收入增长所致；</p> <p>10、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下降 962.96%，主要是由于本期原材料价格上涨带来采购支出大幅增加所致；</p> <p>11、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下降 186.69%，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控股子公司收购其下属公司少数股东权益而增加现金支出所致。</p>
--

3.2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p>1、公司不存在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p> <p>2、公司根据第二届董事会十三次会议相关决议，为参股公司广西中电新源电气有限公司提供人民币 2000 万元的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担保，期限为一年，借款用途为补充流动资金。截止 2010 年 3 月 31 日，公司累计为其担保金额 1100 万元。</p> <p>3、公司控股子公司长春沃尔核材风力发电有限公司于 2009 年 6 月 25 日注册成立，截止 2010 年 3 月 31 日，风电项目申报核</p>
--

准工作正在进行中。

3.3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项	承诺人	承诺内容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	-	-
股份限售承诺	周和平等 15 位股东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周和平先生及股东邱丽敏、周文河、邱宝军、石旭东、彭雄心、林曙光、周合理、宋伯学、王福、康树峰、周红旗、陈莉、张巨成、王志勇均承诺：自本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已直接和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也不由本公司收购该部分股份。 2、同时作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周和平、康树峰、陈莉、彭雄心、张巨成、王志勇承诺：除前述锁定期外，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截止本报告期末，上述承诺事项均仍在严格履行中。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	-	-
重大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	-	-
发行时所作承诺	周和平、邱丽敏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周和平先生及第二大股东邱丽敏女士关于放弃同业竞争与利益冲突承诺。	截止本报告期末，上述承诺事项均仍在严格履行中。
其他承诺（含追加承诺）	-	-	-

3.4 对 2010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单位：元

2010 年 1-6 月预计的经营业绩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长幅度小于 50%	
	公司预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长幅度在 20%-50%之间。	
2009 年 1-6 月经营业绩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912,942.00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综合分析公司营业收入、成本、费用增长趋势以及投资子公司带来的效益，预测 1-6 月份经营业绩较去年同期有所增长，增长幅度在 20%-50%之间。	

3.5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周和平

2010 年 4 月 29 日